

國立嘉義大學 110-1 教育實習職前講習實施計畫書

一、依據：國立嘉義大學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增進本校實習學生實習相關知能，並適時予以輔導及協助。
- (二) 強化實習學生教學、導師、行政相關實務經驗。
- (三) 說明教育實習之職責、法令規定及實習資格審核等相關事項。

三、指導機關：教育部

四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師資培育中心

五、參加對象：預計參加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實習之師資生，共 223 人。

六、日期：110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12：40 至 15：10。

七、地點：Microsoft Teams 線上會議，網址 <https://ppt.cc/fBnWkx>

活動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講師	備註
12:40-12:50	預備時間	師資培育中心實習 輔導組 工作團隊	1.簽到 2.加入 LINE 群組
12:50-13:00	主席致詞	師資培育中心 洪如玉主任	
13:00-13:50	專題演講	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林立生處長	致贈講師感謝狀
13:50-14:00	意見回饋		
14:00-14:50	110-1 實習業務 說明	師資培育中心實習 輔導組 陳昭宇組長	1.相關制度與法規 2.繳交實習輔導費說明 3.實習之權利義務 4.實習成績、實習作業 5.遴選小組長
14:50-15:10	實習業務 說明 Q&A	師資培育中心實習 輔導組 施政豪組員	1.綜合問答 2.問卷填寫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為響應無紙化，本次會議資料將以電子郵件寄送。
- (二) 實習手冊俟疫情穩定後另行發放。
- (三) 本次講習之報到方式採線上簽到，加入時請輸入正確的「學號、系所、姓名」，本中心將核對參加名冊，無特殊原因未參與者，通知實習指導教師及實習機構，並作為實習整體表現評定之依據。
- (四) 請實習學生務必出席本次職前講習，無法參加者，須向本中心辦妥請假手續（請假單如附件一），因應特殊嚴重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，有請假需求者請於6月7日（一）前告知本中心，請假單經實習機構（學校）簽章後，於6月21日（一）前郵寄、傳真或E-mail至本中心備查，並於會後盡快至師培中心領取相關資料，避免錯過繳費或申請實習審核之重要時程。
- (五) 實習輔導組聯絡電話：05-2263411 轉 1774 或 1756；傳真電話：05-2269631；Email：seikopure@mail.ncyu.edu.tw，地址：621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科學館 3 樓（嘉義大學師培中心實習輔導組）。

國立嘉義大學實習學生教育實習職前說明會請假單				
實習機構/ 學校(園)		實習學生 姓 名		組別 第_____組
事由				申請 日期 年 月 日
請假日數	自 年 月 日 上午 時 分起 共 小時 至 年 月 日 下午 時 分止			
申請人	實習輔導教師 (實習學校/機構)	教務處(組) (實習學校/機構)	校(園)長 (實習學校/機構)	
師資培育中心檢核欄 (實習學生免填以下欄位)				
實習組承辦人員	實習指導教師	實習組組長簽核	中心主任簽核	
收件日期： ____年____月____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，理由： _____			
累計請假次數：____次	簽章：			
簽章：				

國立嘉義大學民雄校區平面圖

